

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文件

吉价鉴估协函〔2023〕2号

关于绩效评价主评人培训及认证的通知

为引导和规范第三方机构从事预算绩效评价业务，严格第三方机构执业质量监督管理，促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、《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财政部制定了《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。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制定了《价格绩效评价规则(试行)草案》。

为满足目前政府和企业对绩效评价专业人才的实际需求，使协会会员具备绩效评价专业能力要求的技能，从而帮助政府和企业系统、全面地开展全过程绩效评价，为实现我

省财政体系现代化提供人才智力支撑。协会根据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、《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《价格绩效评价规则（试行）草案》。组织本次培训及认证。

一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3年4月9日 上午9:30-11:30

下午13:00—16:00

培训地点：长春市春谊宾馆2楼会议中心

二、认证时间、地点

认证时间：2023年4月10日 上午9:00-11:00

地点：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亚泰大街3218号通钢国际大厦B座4楼；长春起航考务中心（机考）

三、报名截止时间

报名截止时间至2023年4月6日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报名为网上报名，需到认证中心的网址进行报名（具体网址和方式另行通知），参加培训及认证人员需先交费，便于安排会场及考场，具体考场人数安排以收到费用为准。

五、缴费程序

(一) 费用为每人 860 元人民币 (包括资料费 200 元; 培训费 400 元含场租费、讲课费、午餐费; 认证费 260 元。)

缴费完成后不得变更人员; 因错报、误报和未参加人员费用一律不予退还。

(二) 报名费汇至: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;
开户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;
开户行账号: 22001330100055014445

六、其他具体事宜

(一) 培训人员在 2023 年 4 月 9 日上午 8: 30 至 9: 20 签到, 领取午餐券, 11: 40 在宾馆统一就餐。

(二) 培训不安排住宿, 有需要住宿的请提前自行安排。

(三) 培训结束后颁发证书。

